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EARN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339)

更換核數師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及辭任

董事會建議委任羅申美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以填補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辭任而出現之空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委任陳炳權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亦宣佈陳寶儀女士(「陳女士」)因個人理由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之職務，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生效。董事會謹藉此對陳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更換核數師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國衛」)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辭去本公司之核數師一職。董事會與國衛均確認國衛之辭任不涉及任何需知會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之事項。

董事會建議委任羅申美會計師行(「羅申美」)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以填補國衛辭任而出現之空缺，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該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國衛從未開始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帳目。預期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並不會影響審核及發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支付新核數師之酬金，預期比前任核數師之酬金為低，而更換核數師之理由為能節省營運成本。

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詳情及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會稍後寄予本公司股東，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委任羅申美為本公司核數師後，本公司將會進一步作出公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炳權先生(「陳先生」)，45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陳先生持有澳洲雪梨大學經濟學士學位。彼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擁有逾二十年之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之經驗，並曾於國際性之會計師事務所及香港和美國之上市公司任職。陳先生目前為瑞源國際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目前亦為泓迪有限公司及健諾國際生化科技藥業有限公司(其股份均於聯交所之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曾出任藝立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之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外，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陳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就其任期達成協議，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之退任及重選條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陳先生作為新任董事，其任期將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且於其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值告退。

本公司亦無與陳先生就應付董事袍金達成協議。陳先生之董事袍金將由董事會按陳先生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及當時市場情況檢討及釐定，並須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董事會作此授權。待陳先生之董事袍金釐定後，本公司將會進一步作出公佈。除董事袍金外，並無其他須支付陳先生之董事酬金。

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或控權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任何關連。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陳先生任命而需要提醒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董事會歡迎陳先生加盟本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陳寶儀女士(「陳女士」)因個人理由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之職務，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生效。

董事會及陳女士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有關陳女士辭任之事宜需要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董事會謹藉此對陳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安利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策

香港，二零零五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策先生、王大明先生及魏華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治平先生、黎陽錦先生及陳炳權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